

# 最高法发文为先行示范区建设贡献司法力量

## 全面落实自然人破产案件裁判法律效力

11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支持和保障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要求,认真研判改革发展中的矛盾纠纷风险点、法律法规空白点和司法保障着力点,有针对性地提出应对防范和支持保障措施。率先试行自然人破产制度,建立自然人破产制度司法实施协调保障机制,全面落实自然人破产案件裁判在特区内外地的法律效力。

《意见》强调,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支持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依法妥善处理

涉历史遗留用地、城市更新、建设用地出让及转让等纠纷,促进深圳土地资源合理流转。以盘活利用土地为目标,妥善审理涉及国有企事业单位改革改制土地资产处置、存量划拨土地资产产权界定、上市交易等案件。依法审理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纠纷,支持加快建设同权同价、流转顺畅、收益共享的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

《意见》强调,要完善打击非法集资、内幕交易、逃汇套汇、洗钱等金融违法犯罪

司法工作机制。依法审理与创业板改革有关的各类案件,为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提供司法保障。健全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机制和示范判决机制,落实民事赔偿优先机制。完善私募股权投资、委托理财、资产证券化、跨境金融资产交易等新型纠纷审理规则,加强数字货币、移动支付、与港澳金融市场和金融(基金)产品互认等法律问题研究,服务保障深圳金融业创新发展。

《意见》要求,加强科技成果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司法保护,妥善处理

因科技成果权属认定、权利转让、价值确定和利益分配产生的纠纷,支持深圳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成果评价、收益分配等方面先行先试。坚决打击利用职权侵占他人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故意提供虚假信息、实验结果或评估意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加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内重点培育支持科技产业成果的司法保护,支持打造国际一流中试及转化服务平台。(刘子阳)

##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要求 最大程度降低新冠病毒 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



为切实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日前印发《进口冷链食品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各地在做好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检测工作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消毒对新冠病毒的杀灭作用,有效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含食用农产品,下同)输入风险,实现“安全、有效、快速、经济”目标,在确保进口冷链食品安全的同时,提升口岸通关效率,避免货物积压滞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方案》要求,国务院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加强进口冷链食品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的指导监督和协作配合,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实现全流程闭环管控可追溯,最大程度降低新冠病毒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

《方案》明确,海关部门负责按规定开展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监测检测,组织指导进口冷链食品进口商、海关查验场所经营单位做好口岸环节被抽中的进口冷链食品集装箱内壁和货物外包装的预防性全面消毒处理工作;交通运输部门负责督促指导进口冷链食品承运单位落实运输环节的主体责任并实施相应消毒处理措施,在国内运输段严格查验进口冷链食品海关通关单证,落实进口冷链食品运输工具消毒、一线工作人员个人

防护等措施,配合检查进口冷链食品倒箱过车(从进口集装箱换装至国内运输车辆)过程中的消毒处理措施的落实情况;卫生健康部门负责汇总分析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结果,对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传播风险进行研判,开展对预防性全面消毒措施的指导评估和检查;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做好现场检查 and 索票索证工作,督促市场开办者、食品生产经营者索取消毒单位出具的进口冷链食品货物业经消毒的证明,凡是不能提供消毒证明的,一律不能上市销售。强化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进口冷链食品的追溯管理,对来源不明的进口冷链食品依法进行查处。与有关部门共同监督市场监管单位做好市场环境消毒工作。

此外,地方人民政府负责落实本地区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检测和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属地责任,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组织相关部门和企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做好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加强督促检查,确保进口冷链食品消毒工作责任和措施落实到位。

《方案》强调,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对进口冷链食品装载运输工具和包装原则上只进行一次预防性全面消毒,避免重复消毒,防止专消毒作业实施掏箱、装箱,避免增加不必要的作业环节和成本,影响物流和市场供应。

(侯建斌)

## “双11”期间政策密集出台规范线上经济秩序 网络促销迎来合规新考题

近年来,“双11”等大型集中促销已经成为经济社会生活中的特殊时段。然而,先提价再降价套路、复杂难懂的促销规则等让消费者深受其害。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经营行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了《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对虚假促销、巨奖销售等行为明确了相关监管原则,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双11”等大型集中促销活动正面临一道全新考题——合规。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了《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自2020年12月1日起施行。同时,针对直播带货,还出台了《关于加强网络直播营销活动监管的指导意见》。11月6日,市场监管总局、中央网信办、税务总局三部门联合召集京东、拼多多、国美在线、字节跳动、阿里巴巴、腾讯等27家主要互联网平台企业,召开规范线上经济秩序行政指导会。接下来还将制定出台《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平台经济行业的反垄断指南》等一批规范线上经济发展的制度措施。

市场监管总局价监竞争局主要负责人表示,“双11”等大型集中促销已经成为经济社会生活中的特殊时段,成为企业集中开展促销、全民消费的重要时间节点。虽然《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自12月1日生效,但在“双11”之前公布,有利于进一步释放规范市场经营行为、加强市场监管信号,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合规经营,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氛围。

### 明确降价基准

近年来,大促中先涨价后降价做法引发消费者不满,商家宣传时恨不得说打了一折,其实没有便宜多少钱。

记者注意到,《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中规定促销降价需明确促销基准价,也就是原市场价。未标明或者标明促销基准价格的,其折价、减价应当以同一经营者在同一经营场所内,在本次促销活动前七日内最低成交价格为基准。如果前七日内没有交易的,折价、减价应当以本次促销活动前最后一次交易价格为基准。通过积分、礼券、兑换券、代金券等折抵价款的,应当以显著方式标明或者通过店堂告示等方式公开折价计算的具体办法。

在大促中,消费者特别要警惕专拍链接。中国消费者协会2020年开展了《网络直播侵害消费者权益类型化研究》,发现专拍链接成为忽悠消费者下单的主要形式之一。有些主播在直播间销售商品,没有明确的商品详情页对商品性状、质量、参数作准确描述,仅以秒杀链接、邮费链接甚至只是价格链接等形式在直播间售卖商品。有时所售商品和链接描述严重不符。

中消协提醒,如果使用主播提供的专拍链接,将导致消费者无法通过购买记录证明所购产品的指向,若主播删除直播回放或不保留回放,消费者在维权时将难以拿出相关证据证明双方交易的内容,自身权益将难以得到有效保护。

### 规范有奖销售

在网络促销活动中,红包、优惠券等促销名目众多,折扣、优惠算法复杂。消费者往往不了解促销规则,缺乏辨别能力,在虚假促销诱惑下,容易冲动消费,产生消费纠纷。

中消协近日公布的“双11”消费提示中提到,在某平台上,消费者抽了900多个红包,只优惠了不到10元;还有的平台开奖,中奖者都是内部员工。对此,《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明确,经营者在有奖销售前,应当明确公布奖项种类、参与条件、参与方式、开奖时间、开奖方式、奖金金额或者奖品价格、奖品品名、奖品种类、奖品数量或者中奖概率、兑奖时间、兑奖条件、兑奖方式、奖品交付方式、弃奖条件、主办方及其联系方式等信息,不得变更,不得附加条件,不得影响兑奖,但有利于消费者的除外。

网经社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浙江垦丁律师事务所律师丁梦丹表示,暂行规定细化了许多促销场景中的规范,电商从业者必须注意三个重点。第一,公示促销规则;第二,经营者应当建立档案,如实、准确、完整地记录设奖规则、公示信息、兑奖结果、获奖人员等内容,妥善保存两年并依法接受监督检查;第三,促销范围包括有奖销售、价格、免费试用等方式。

### 压实平台责任

目前的促销大多是平台主动发起的活动,因而平台责任责无旁贷。

针对网络促销中促销信息不明确、促销页面转瞬即逝、消费者维权难、监管部门查处难等情形,《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对电商平台开展促销活动作出了专门规定。一方面,平台统一组织开展促销活动应当制定相应方案,公示促销规则、促销期限以及对消费者不利的限制性条件。另一方面,平台内经营者在促销中出现违法行为的,平台应当依法采取必要处置措施,保存有关信息记录,协助市场监管部门查处违法行为。

针对新兴的直播带货,《关于加强网络直播营销活动监管的指导意见》填补了以往没有专门监管法规的空白地带。指导意见明确了网络平台应按照电子商务法规定履行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责任和义务,如果网络平台为商品经营者或网络直播者提供付费推广等服务,为网络直播营销活动作宣传、推广,构成商业广告的,还应按照广告法规定履行广告发布者或广告经营者的责任和义务。对带货主播,明确直播内容构成商业广告的,应按照广告法规定履行广告发布者、广告经营者或广告代言人的责任和义务。

网经社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严哲瑀表示,《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12月1日才正式生效,对于今年“双11”影响不大。但是,在之后的“双12”等大型促销活动中,电商经营者一定要对照新规整改,否则很可能成为最先受到新规处罚的从业者。

(余颖)